



課後照顧活動通知

本校與基礎教育關懷協會合作共同推動『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』，為提供平價、普及高品質的課後照顧，希望社區不再有鑰匙兒童，讓您可以安心工作！

一樣的照顧，不一樣的品質；一樣的安撫，不一樣的童年

【課程特色】●協助完成學校指定之回家功課

- 以品格教育規劃出故事 EQ、團康體能、生活自理能力的培養

【課程期間】◎112 年 8 月 30 日至 113 年 1 月 18 日

◎星期一至星期五，放學後至下午 4:00, 6:00 或 7:00

【收費】依「教育局課後活動辦法」收費；以實際課程而定，若有變動視狀況調整

| | 放學至下午 4:00 | | | | | 放學至下午 6:00 | | | | | 放學至下午 7:00 |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月份 | 八九 | 十 | 十一 | 十二 | 一 | 八九 | 十 | 十一 | 十二 | 一 | 八九 | 十 | 十一 | 十二 | 一 |
| 低年級 | 2655 | 2499 | 2811 | 2655 | 1562 | 4451 | 4061 | 4530 | 4295 | 2577 | 5350 | 4842 | 5389 | 5115 | 3085 |
| 中年級 | 1406 | 1250 | 1406 | 1406 | 781 | 3202 | 2811 | 3124 | 3046 | 1796 | 4100 | 3592 | 3983 | 3866 | 2304 |
| 高年級 | 781 | 625 | 781 | 625 | 469 | 2577 | 2187 | 2499 | 2265 | 1484 | 3475 | 2968 | 3358 | 3085 | 1991 |

※① 繳費方式：學期一次繳費。② 午餐費以實際天數另外收取

③補助：符合「低（中低）收入戶、身心障礙生、原住民、家戶所得 30 萬以下且年利息 2 萬以下」身份者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【報名方式】報名方式：逸仙國小課後學習網站線上報名



網站：<https://ecampus.com.tw/Index/AnnShow/27>

登入帳號密碼：均為學生身分證號碼

(連結：逸仙國小首頁左方行政服務-課後學習報名網站，亦可連結右方 QRcode)

◎ 報名日期：112/6/13(二)9:00 至 112/6/20(二)16:00

◎ 聯絡人：課後班主任張麗環 0910-002359 辦公室：2898-3996

◎ 備註：網路報名時不需繳費，一律開學後再發下繳費三聯單收費。

【課程架構】

| 科 目 | 課 程 内 容 |
|--------|---|
| 作業指導 | 引導小孩從小養成專心完成功課的良好習慣，進行整體及個別作業指導，學習將錯誤訂正完畢，並隨時與級任導師保持聯繫。 |
| 品格教育 | 透過故事引導學童，發展良好人際關係、兩性相處之道、自我情緒管理與大自然的關係等。 |
| 生活自理能力 | 培養孩子生活自理的能力、經由各式的鄉土教材讓孩子瞭解家鄉的特色，及熟悉生活週遭的環境並提高環保觀念，產生愛鄉意識。 |
| 團康體能 | 增強學童體適能，紓解身心壓力。 健全兒童的身心發展並從遊戲中培養兒童尊重別人、願意與他人合作的精神。 |

學生參加課後照顧班之退費基準如下

- 一、於確定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- 二、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- 三、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（節）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- 四、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（節）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- 五、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
- 六、依天然災害作業辦法 宣布停班停課時，當天課後班學費不予退費。